

2010年南京师范大学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、艺术硕士拟录取名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5_8D_97_c75_645302.htm

2010年南京师范大学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、艺术硕士拟录取名单已经确定，请进入复试的考生查询：<http://202.119.104.167/chaxun/zzlq1/default.asp>，最终录取名单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。2010年南师大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、艺术硕士拟录取名单及相关事宜 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、艺术硕士拟录取名单已经确定，请进入复试的考生查询

：<http://202.119.104.167/chaxun/zzlq1/default.asp>，最终录取名单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。拟录取考生需要考生所在单位、考生本人及南师大三方面签订协议后，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。为了做好协议签订工作，特作以下说明，请考生仔细阅读。

- 1．确认自己被列入拟录取名单的考生可下载协议书。
- 2．协议书由考生所在单位、考生本人及南师大三方面签订，一式三份。
- 3．协议书一式三份（均红章），考生所在单位、考生本人先行签字盖章寄发，由于学校寒假请于2011年2月18日至2月25日期间寄出。请通过邮局挂号信或特快专递寄送，为保证邮件安全请勿通过民营快递公司寄送。协议书邮寄地址：(1)法律硕士：南京亚东新城文苑路1号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法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收，210046；(2)艺术硕士：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美术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收，210097。请在信封左下角注明XXX协议书字样（如王小丽协议书）。学校盖章后随录取通知书寄回两份，录取通知书寄发时间为4月份。
- 4．在协议书上盖章的考生单位须与资格审查表上

的同意培养单位一致，否则协议书无效，不发录取通知书。若确因工作关系产生变动，请同时附上原培养单位的书面说明。南京师范大学研招办2011年1月20日 推荐新闻：

#0000ff>2010年南京师范大学在职法律硕士、艺术硕士复试成绩查询 #0000ff>福建师范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通知 #0000ff>南京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专业学位论文复试、录取公告 #0000ff>延边大学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 #0000ff>2010年在职硕士录取工作启动 #0000ff>2010年在职硕士成绩查询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